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一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在北京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0 人。董事常维柯委托董事俞昌建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晓光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相关规定。会议经书面表决后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利润总额 93,273.04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8,130.89 万元；母公司报表实现利润总额 39,144.98 万元，实现净利润 39,275.46 万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，即 3,927.54 万元；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1,479.75 万元，扣除 2012 年度已分配的 2011 年度利润 28,600.00 万元，201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,227.67 万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201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0,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

33,000.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支付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同意支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8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 2013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投资山东省临沂市苍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的议案》

1、同意公司投资山东省临沂市苍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；项目规模共计 4 万吨/日，其中一期规模 2 万吨/日，二期 2 万吨/日；项目特许经营期 30 年（自项目一期开始商业运营日之起计）。

2、同意公司出资 1,400 万元设立苍山首创水务有限公司，负责该项目的投资、建设及运营，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；项目二期启动时，向其增加注册资本 1,280 万元。

3、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该项目下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适时分批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进行增资，增资总额为相当于 3 亿人民币的美元（约 4,777 万美元）；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增资

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霍道臣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详见公司临 2013-008 号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上述 1、2、3、4、7、8、9 项议案，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有效并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4 月 15 日

附：霍道臣简历

霍道臣，男，36 岁，硕士研究生。曾就职于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，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重庆海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四川首创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曾任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战略企划部经理，重庆海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、行政总监，四川首创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证券事务部副总经理。